

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2023 年度上半年医疗设备及服务类采购项目（二）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2023 年度上半年医疗设备及服务类采购项目（二）

项目编号：XJZY（ZC）2023-075（2）

采购人：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联系人：王科长

联系电话：0991-7508419

代理机构：新疆中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18997961971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 898 号万科中央公园 S2 栋 1503 室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2023 年度上半年医疗设备及服务类采购项目（二）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9 日 10: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ZY（ZC）2023-075（2）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2023 年度上半年医疗设备及服务类采购项目（二）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标项 1：24 万元、标项 2：15 万元、标项 3：24 万元、标项 4：250 万元、标项 5：40 万元、标项 6：400 万元、标项 7：20 万元、标项 8：28 万元、标项 9：40 万元、标项 10：35 万元、标项 11：30 万元

最高限价：标项 1：24 万元、标项 2：15 万元、标项 3：24 万元、标项 4：250 万元、标项 5：40 万元、标项 6：400 万元、标项 7：20 万元、标项 8：28 万元、标项 9：40 万元、标项 10：35 万元、标项 11：30 万元

采购需求：标项 1：蒸汽发生器、标项 2：低温过氧化氢等离子灭菌系统维保服务、标项 3：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维保服务、标项 4：全自动荧光显微镜及染色体分析系统（允许进口）、标项 5：染色体分散室（允许进口）、标项 6：高通量基因测序系统（二代测序）（允许进口）、标项 7：染色体微阵列基因芯片维保服务、标项 8：层流净化设备部件、标项 9：层流净化设备维保服务、标项 10：医疗设备质量检定服务、标项 11：母乳分析仪（包括供货、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等，为交钥匙项目）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进口设备 90 天，国产设备 30 天，维保服务期 1 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投标人；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所投产品为医疗器械的，投标人应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经营资格（代理商提供）或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生产资格（制造商提供）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3、投标产品具有合格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

4、进口产品须提供产品授权书。

5、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有能力提供本项目全部服务能力的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2、3、7、9、11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8、本项目标项 4、5、6 允许进口。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 年 7 月 19 日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8 月 9 日 10: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 年 8 月 9 日 10: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线上申领。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 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

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7. 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不见面开标操作指南：请潜在供应商自行登录观看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标培训视频教程。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解放南路 344 号

联系方式：0991-75084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中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 898 号万科中央公园 S2 栋 1503 室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话：1899796197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项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2023 年度上半年医疗设备及服务类采购项目（二） 项目编号：XJZY（ZC）2023-075（2）
2	招标人	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3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4	预算金额	标项 1：24 万元、标项 2：15 万元、标项 3：24 万元、标项 4：250 万元、标项 5：40 万元、标项 6：400 万元、标项 7：20 万元、标项 8：28 万元、标项 9：40 万元、标项 10：35 万元、标项 11：30 万元
5	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 <u>标项 1：24 万元、标项 2：15 万元、标项 3：24 万元、标项 4：250 万元、标项 5：40 万元、标项 6：400 万元、标项 7：20 万元、标项 8：28 万元、标项 9：40 万元、标项 10：35 万元、标项 11：30 万元。</u>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此范围将作废标处理。
6	采购需求	标项 1：蒸汽发生器、标项 2：低温过氧化氢等离子灭菌系统维保服务、标项 3：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维保服务、标项 4：全自动荧光显微镜及染色体分析系统（允许进口）、标项 5：染色体分散室（允许进口）、标项 6：高通量基因测序系统（二代测序）（允许进口）、标项 7：染色体微阵列基因芯片维保服务、标项 8：层流净化设备部件、标项 9：层流净化设备维保服务、标项 10：医疗设备质量检定服务、标项 11：母乳分析仪（包括供货、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等，为交钥匙项目）具体采购需求详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见招标文件。
7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8	质量保证期	从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技术参数内有特殊要求得以参数要求为准）
9	付款方式(设备类)	单项设备成交总额小于 50 万（含），货到验收合格后，凭发票、验收报告等资料支付 90%，正常使用二年后，提供设备保养单等相关资料支付 10%；单项设备成交总额大于 50 万，货到验收合格后，凭发票、验收报告等资料支付 60%，正常使用一年后，提供设备保养单等相关资料支付 30%，正常使用二年后，提供设备保养单等相关资料支付 10%。
	付款方式(服务类)	付款以季度为单位按合同比例支付（结款时须提供等额发票）
10	设备交货期	进口设备 90 天，国产设备 30 天
	维保服务期	1 年
11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p>1、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投标人；</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所投产品为医疗器械的，投标人应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经营资格（代理商提供）或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生产资格（制造商提供）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p>3、投标产品具有合格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p> <p>4、进口产品须提供产品授权书。</p> <p>5、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有能力提供本项目全部服务能力的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2、3、7、9、11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8、本项目标项 4、5、6 允许进口。</p> <p>备注：具体要求详见后附的资格审查部分。</p>
13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个日历日
1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5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16	评标委员会	<p>评标委员会构成：<u>5 人及以上单数</u>，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同组成；</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 48 小时从新疆政采云平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17	开标时间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p>2023 年 8 月 9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对应位置（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18	投标文件递交 及开标地点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 898 号万科中央公园 S2 栋 1503 室
19	投标保证金	<p>保证金：标项 1：2400 元、标项 2：1500 元、标项 3：2400 元、 标项 4：20000 元、标项 5：4000 元、标项 6：20000 元、标项 7： 2000 元、标项 8：2800 元、标项 9：4000 元、标项 10：3500 元、 标项 11：3000 元</p> <p>开户名称：新疆中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湖北路支行 行号：402881000927 账号：802090212010105922480 联系电话：18997961971</p> <p>注：汇款单上需备注 075（2） + 标项号。投标保证金于截止日 之前确认到账，若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文 件将被拒绝评审。</p>
20	投标文件份数	<p>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电子标）： 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 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到达开标时 间后，解密响应文件。</p> <p>开标结束后，中标单位需在中标后五个工作日内提供纸质版投标 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至采购代理机构。</p>
21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p>具体要求：</p> <p>1、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30 分钟，开标前需投 标单位用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 30 分钟解密 时间内输入 CA 证书 PIN 码解密投标文件。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 未进行解密的投标单位将导致投标无效。（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 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 信通知，请投标人及时关注。）</p> <p>2、投标人报价 CA 签字确认：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p>投标人须在 20 分钟内用 CA 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p> <p>3、备注：</p> <p>（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平台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p> <p>（2）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拒收。“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请投标人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版块获取。</p> <p>（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p> <p>（5）服务与支持。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含集采机构）及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政采云热线人工号码：95763（工作时间：工作日 08:00-20:00）</p>
22	投标文件签章	<p>投标响应的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规定的签章处签章的，应逐一签章，在规定加盖单位公章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无效。</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23	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新疆中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 898 号万科中央公园 S2 栋 1503 室 联系人：刘工 电 话：18997961971
24	环境标志、节能产品的约定	列入财政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目清单，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5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p>(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报价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将对该报价产品的评审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供应商应出具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供应商应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 监狱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报价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将对该产品的评审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声明函。供应商应对提交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本项目标项 2、3、7、9、11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所规定标准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27	本项目所属行业	标项 1、4、5、6、8、11：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标项 2、3、7、9、10：其他未列明行业
28	备注	<p>所投产品必须为全新原装产品，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资料等要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应标准。</p> <p>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p> <p>1、所投设备如为强制检定设备，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最新《实施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目录》，设备到货安装完成后，须按国家相关规定要求进行设备的检定，检定必须按检定规程实施，并满足检定要求，检定费用由中标人支付。（须提供相关承诺书及证明材料）</p> <p>2、所投产品内如含类似的控制台或操作台，需安装正版杀毒软件，提供免费设备或软件接口对接服务（须提供相关承诺书及证明材料）</p> <p>3、所投产品需满足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法相关要求，严重违反规定者追究责任。</p> <p>4、投标人须按所投产品提供全套并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等证明文件。</p> <p>5、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的耗材、易耗品、备品备件、试剂、卫材等相关内容进行报价，格式详见附件十三。</p> <p>招标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等”特殊符号的内容，为投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为了节能减排、保护环境，倡议投标文件双面打印！</p>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为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或其省级分网站网上登记的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新疆中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1.3.2 符合第一章投标邀请中“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内容；

1.3.3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1.3.4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3.4.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1.3.4.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3.4.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3.4.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3.5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当天；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3.6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服务：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金来源

2.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所述的采购人必须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

的款项。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4.1 要求提供的货物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者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3 对招标文件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6.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语言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6.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一包或几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货物进行投标，如仅响应一包中的部分货物，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6.2 开标、评标、授标均以标项为单位，投标人根据公司的自身实力可对多个标项进行投标，若投标人参与多个标项时，应分别编写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包装，并在所有的包装袋上清楚标明所投标项的名称，**每标项分开装订，否则其投标会被拒绝。**

6.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文件、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在有差异时以简体中文为准。

6.4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 投标文件构成

7.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及“第五章 评审内容”中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格式详见附表八资格证明文件）

- 1、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承诺
-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7、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1、投标函
- 2、报价一览表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4、投标保证金
- 5、投标分项报价表
- 6、商务条款偏差表

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8、投标人供货业绩一览表

9、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

10、专业技术人员配备表

12、技术规格偏离表

13、耗材、易耗品、备品备件、试剂、卫材报价表

14、投标人服务承诺及方案

1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7.2 所有投标人和投标货物的资格证明文件均应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视为该文件未被递交。

7.3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8. 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8.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8.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8.2.1 货物和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品质、性能和服务内容及承诺的详细说明。

8.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8.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和服务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8.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考牌号或分类号作为评标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8.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得为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须包含所有人工、运输、包装、保险、税费等及其他发生的与本项目相关需计入投标成本的费用。

9.2 为保证公平竞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人应合理报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

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保证金和招标服务费

10.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时间、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0.2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不按有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不按有关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

10.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

10.4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付招标服务费。

10.5 中标人在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时，必须提供采购合同的复印件。

10.6 我公司每周二、周四（上午 10:30-13:30，下午 16:00-18:30 北京时间）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时，请于我公司财务部联系，我公司不退还现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2 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份数及签署、盖章规定（本项目采用线上评标，开标结束后，成交单位需在成交后五个工作日内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至采购代理机构。）

12.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报价一览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文档，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若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12.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按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

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内容上签字。投标文件应当装订成册，编制页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2.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后才有效。

12.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2.5 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招标文件规定处亲笔写上本人姓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招标文件规定处加盖个人名章、手签章、印鉴等。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采用不见面开标（电子标）：电子标按平台相关规定执行。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的上传。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撤销、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4. 投标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对应位置（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5.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15.2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或修改。

15.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

五 开标与评标

16. 开标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6.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6.3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6.4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7. 评标委员会

17.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17.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照政府采购法及其他各项有关政府采购评审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评审专家的各项职责。

17.4 评标委员会成员因缺席、回避、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履行评审专家职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相关监督管理部门通报。

18. 投标人资格审查和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18.1 投标人资格审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资信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8.2 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得进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

的，不得进入投标文件的综合比较与评价。

18.3 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18.3.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相同规格类型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18.3.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相同规格类型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同规格类型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8.4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按第 18.3.2 条规定处理。

18.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五章评标方法和标准。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18.6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18.7 **资格审查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第五章评标内容。**

19.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正

19.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9.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9.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将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9.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被拒绝。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 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20.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0.2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20.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1. 投标无效

21.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出现超过招标文件中最高限价规定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1.3 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1) 不符合招标文件关于进口产品规定的；
- (2) 任何选择性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投标；
- (3) 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
-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
-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投标人不确认修正后的报价的；
- (7)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人声明函”的；
- (8) 服务期限（或交货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9)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单独递交报价一览表原件的。

22. 投标文件的综合比较与评价

22.1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详见第五章。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审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23. 废标情况

23.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有关人员对标评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4.3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确定中标

25.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5.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和评审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及评标排序，确定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如报价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最高优先，投标报价相同且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现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5.2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得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应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中有一种核心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照第一款规定执行。如按前两款规定计算投标人数量后不足三家的，属于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6. 确定中标人

26.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6.2 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唯一条件。

27. 保留权利

27.1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人自身原因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人保留与其他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的权利。

28. 中标通知书

28.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2 投标人可通过相关发布媒体查询中标结果。

28.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 合同的依据。

29.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9.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230. 履约保证金

30.1 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金额和时间，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0.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另选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31. 投标人质疑

31.1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第四章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分标项	数量	单位	预计单价 (万元)	预计总额 (万元)
1	蒸汽发生器	1	3	台	8.00	24.00
2	低温过氧化氢等离子灭菌系统维保服务	2	1	项	9.00	9.00
3	低温过氧化氢等离子灭菌系统维保服务		1	项	6.00	6.00
4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维保服务	3	1	项	24.00	24.00
5	全自动荧光显微镜及染色体分析系统	4	1	套	250.00	250.00
6	染色体分散室	5	1	台	40.00	40.00
7	高通量基因测序系统（二代测序）	6	1	套	400.00	400.00
8	染色体微阵列基因芯片维保服务	7	1	项	20.00	20.00
9	层流净化设备部件	8	1	批	28.00	28.00
10	层流净化设备维保服务	9	1	项	40.00	40.00
11	医疗设备质量检定服务	10	1	项	35.00	35.00
12	母乳分析仪	11	1	台	30.00	30.00

标项 1：蒸汽发生器、消毒供应中心

★主体结构：器身材质需采用优质无缝钢管及优质碳钢板，经过 100%射线探伤检查合格。

1. 额定工作电压： 380 V / 50 Hz（三相四线接地保护）
2. 额定电功率： 60 kW
3. 额定蒸发量： 80 Kg/h
4. 设计压力： 0.70MPa
5. 工作温度： 150~170 °C
6. 设计热效率： 95 %
7. 设计温度： 170°C
8. 工作压力： 0.45~0.65 MPa (可根据需要调节)
9. 水源供给： 0.1~0.4 Mpa
10. 给水温度： 4°C~40 °C
11. 安全阀设置： 开启压力 0.70 MPa 回座压力 0.60 MPa
12. 水容积： 0.08 m³
13. 水容量： 45 Kg
14. 使用燃料： 电加热
15. 控制方式： 全自动
16. 设计寿命： 八 年
17. 外形尺寸： 约 800x500x1200（mm）蒸汽出口在顶部。
18. 产品标准： GB150-1998
19. 容器重量： 约 120Kg
20. 送备用配件： 安全阀 x1 压力表 x1
21. 加热管： 加热元件必须选用不锈钢材质精制而成，具有体积小、寿命长、等特点。
22. 泵： 加水泵必须选用耐温高压水泵，具有体积小、输出压力高的特点，可在工作压力下连续不断给锅炉注水。
23. 水位控制： 选用浮球式液位控制器对工作水位进行液位控制。具有自动加水功能。
24. 压力控制： 选用压力控制器进行工作压力的控制及调整。具有压力自动控制功能：当发生器器身内蒸汽压力达到压力控制器所设置的上限值时，可自动切断加热电源；当发生器器身内蒸汽压力降低到所设置的下限值时，可自动接通加热电源，以保证蒸汽以基本恒定的压力输出。
25. 防干烧： 具有防干烧保护，缺水自动保护功能。
26. 超压保护： 具有超压自动保护功能：当发生器器身内压力由于意外原因超过安全阀所设置的整定压力时，安全阀可有效及时地开启，以保护设备和操作人员的安全。
27. 过电流保护功能： 当发生器在工作过程中，由于各种意外造成电流过大时，将会自动启动电路保护功能，防止对人员及设备造成伤害。
28. 其他：①.中标单位负责设备安装时自备电源线(不超 5 米)
②.中标单位负责办理使用登记证和初次强检。
③.中标单位负责安装时不得影响科室正常生产。
④.蒸汽发生器自带车轮，整机可移动。

标项 2：低温过氧化氢等离子灭菌系统维保服务（2 项）、消毒供应中心

- 1、保修期限：1 年
- 2、保修设备：Sterrad NX 型一台、Sterrad 100silver 型一台。
- 3、服务商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服务工程师经过专业培训取得 STERRAD 系列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维修资质。
- 4、响应时效：发生故障 4 小时内到过场地，特殊情况不超过 24 小时到达现场。
- 5、电话支持：提供 365*24 小时资深工程师电话技术服务。
- 6、整机全保：维保期内配件不限次维修及更换。
- 7、保养维护：提供产品手册规定的保养及全面电气测试一年两次。
- 8、服务期内维修服务所涉及的人工费用、交通差旅费及配件费，均由提供服务方公司承担。
- 9、定期巡检：每季度至少一次的现场技术回访对设备进行预防性检查，并做服务记录留存使用科室和设备科。
- 10、产品升级服务：可享受服务期内的产品技术升级。
- 11、年开机率：保证年正常工作时间≥95%。

标项 3：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维保服务、影像科

- 1、维修保养资质：
 - 1) 维修保养资质：营业范围必须要有设备维修项目，具备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要求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 2) 在乌鲁木齐市有售后地点或办事处，需提供相关证明如租房合同等。
 - 3) 提供近一年的纳税证明和完税证明；乌市具备常用设备备品、备件库。
- 2、公司维保人员技术水平及相关证书
 - 1) 为保证维修能力及速度：在乌鲁木齐市至少配备两名或以上工程师，需提供工程师相关信息（近六个月的社保、乌鲁木齐市身份证或暂住证及电话等）；工程师维修资质：乌鲁木齐市常驻工程师，具备进口设备维修资质证书。
 - 2) 乌鲁木齐市本地工程师须持有相关维修进口彩超培训证书。
 - 3) 授权资质：具备厂家售后服务能力的代理商。

- 3、 维保时间：1 年。
- 4、 维保响应时间
 - 1) 全天 24 小时，全年 7X24 小时无假日服务；
 - 2) 服务期内接到报修电话即时响应，2 小时内到达服务场地。
- 5、 维保内容：
 - 1) 妇幼医院影像科 14 台一年的维修保养。
 - 2) 部分机型开通医院需要软件功能。
 - ★3) 保修期内包含维修医院损坏的任意四把探头，新增一把医院需要的探头。
 - 4) 不限次现场维修，技术保修（不含任何备件）。
 - 5) 每年不少于四次的定期维修服务检测，包含机器清洁、性能测试及校准、必要的机械运动或电源以及非紧急性的补救维修。
 - ★6) 提供探头维护解决方案，配 一台 B 超探头消毒器（可在 2 分钟内达到高水平消毒要求，对超声探头无损伤，提供产品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及生产企业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配备 2 个专用接口。
- 6、 维修质量：
 - 1) 开机率不低于 97%，超出一天顺延叁天。
 - 2) 备件为原厂、测试合格的备件，保证维修后性能不降低，备件供应充足，常规小故障（无需外地配件）1-3 工作日，大故障（需要外地配备配件）7 个工作日。所供配件未使用过的，保障整机运行达到原厂标准。
 - 3) 保修期内如出现故障，则更换为原厂备件，需更换超声设备潜在故障或老化的备件，更换后的备件满足第二条参数要求。

标项 4：全自动荧光显微镜及染色体分析系统 、产前诊断中心（允许进口）

一、系统组成和配置

1.1 显微镜部分（进口）

- | | |
|--|-----|
| 1.1.1 品牌研究级全自动正置显微镜 | 1 套 |
| 1.1.2 全自动玻片进样系统（通量 \geq 110 片）
（含玻片架两套） | 1 套 |
| 1.1.3 带全自动滴油系统 | 1 套 |
| 1.1.4 带条码扫描器 | 1 套 |
| 1.1.5 带智能 UPS 不间断电源（进口） | 1 套 |

1.2 扫描主机部分（进口）

- | | |
|-------------------|-----|
| 1.2.1 品牌电脑（服务器级别） | 6 套 |
|-------------------|-----|

1.2.2 染色体自动扫描软件	1 套
1.3 核型分析终端部分	
1.3.1 品牌电脑（服务器级别）	6 套
1.3.2 染色体核型分析软件	6 套
1.3.3 畸变微核模块	6 套
1.4 配套部分	
1.4.1 品牌彩色激光打印机（自动翻面）	1 台
1.4.1.1 技术特点：双面打印/NFC 近场通讯	
1.4.1.2 打印速度(黑白)：≥ 38 页/分钟	
1.4.1.3 打印负荷：每月≥120, 000 页	
1.4.1.4 无线 WIFI 连接打印	
1.4.2 品牌黑白激光打印机（自动翻面）	1 台
1.4.2.1 技术特点：双面打印/NFC 近场通讯	
1.4.2.2 打印速度：32ppm	
1.4.2.3 月打印负荷：≥75000 页	
1.4.2.4 纸盒容量：500 页	
1.4.2.4 无线 WIFI 连接打印	
1.4.3 存储硬盘（10T）	5 个
1.4.4 配套专机专用镜油（进口）	10 瓶
1.4.5 制冰机（≥60L）	1 台
1.4.5.1 产冰量 ≥60Kg/24h	
1.4.5.2 储冰量 ≥20Kg	
1.4.5.3 压缩机：进口压缩机	
1.4.5.4 冷却方式：风冷	
1.4.6 进口单道移液器：（2.5μl 2 把，10μl 2 把，100μl 2 把，200μl 2 把，1ml 2 把）	
1.4.7 负压吸引器	1 台
1.4.7.1 极限负压值：≥0.09MPa	
1.4.7.2 负压调节范围：0.02~0.09MPa	
1.4.7.3 抽气速率：≥32L/min	
1.4.7.4 运行时间：运行 30 分钟，停机 5-10 分钟(不适应连续引流)；	
1.4.7.5 贮液瓶：2000mL	
1.4.8 台式低速离心机	3 台

1.4.8.1 支持样品容量： 15 毫升的尖底离心管，48 孔。

1.4.8.2 转速 500-5000rpm

1.4.8.3 离心容量 3000ml

1.4.8.4 相对离心力 4390xg

1.4.8.5 定时 0-99 分钟

1.4.8.6 制动停机 <40s

二、技术参数：

2.1 显微镜部分

★2.1.1 显微镜硬件与扫描分析软件为同一厂家。

2.1.2 全自动正置一体化显微镜：电动 Z 轴；电动记忆载物台升降；电动光路切换；电动物镜转换器；电动光闸；电控光源光源管理系统；转换物镜时自动光强度调节；Z 轴电动调焦，自动控制摄像头。

2.1.3 光学系统：无限远光学系统。

2.1.4 所有显微镜参数都量化，并能被存储和复制；可自动记录、保存光强和孔径光栅设置，物镜转换后不需要调光强；全自动调节孔径光阑、全自动调节视场光栏，以达到最佳观察效果。

2.1.5 液晶触摸屏显示；集成于显微镜主机机身，可显示照明方式、放大倍率、观察方法、光强度、孔径光栏、视场光栏等参数；实现参数的显示和显示屏触摸操作。

2.1.6 7 位全自动编码物镜转换器：线程值 M=25（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 GB/T 22055.2-2008，国际标准 ISO 8038-2：2001 中规定 M=25）。

2.1.7 恒定色温管理模块：可自动根据使用的每只物镜、光强强度，自动调整色温，照相时不需要在调节摄像头的白平衡操作了，保证了拍摄照片的真实性、不会出现照片由于低压时显微镜的光强度变化而造成背景呈红色和橙色。

2.1.8 配置低倍 1.25x，10x，20x(选配)扫描物镜和高倍 100x 捕捉图像物镜共四个。

2.1.9 10X、20X 扫描物镜：M=25 新型增强反差型荧光物镜(NA≥0.32)。

2.1.10 100X 捕捉图像物镜：M=25 顶级平场半复消色差油镜（NA≥1.32）。

2.1.11 目镜：10X 宽视野目镜。

★2.1.12 CCD：单色 CCD，面积≥1 英寸。

★2.1.13 CCD 分辨率：1600x1200 像素，即总像素≥190 万，单像素尺寸≤7.4um。

2.1.14 自动进样器一次性装载玻片数量≥110 片（含玻片架两套）。

2.1.15 自动进样器采取封闭性结构。

2.1.16 配备玻片条码识别器，可与医院 LIS/HIS/PACS 系统对接。

2.1.17 配备智能 UPS 不间断电源。

2.2 扫描软件功能

2.2.1 一次性可以自动扫描玻片数量 ≥ 110 片。

★2.2.2 能够对中期相染色体进行自动搜索和扫描。

2.2.3 调用 1.25x 物镜预扫描，自动检测盖玻片边缘和滴片区域。

2.2.4 调用 10x 物镜扫描查找中期分裂相。

2.2.5 调用 100x 物镜拍摄用于核型分析的图片，数量多少可自行设定。

2.2.6 自动加油功能：油镜下自动滴加镜油，保证镜油能均匀覆盖在玻片表面。

2.2.7 扫描主机具备玻片扫描与染色体核型两种功能，除扫描工作之外，也可用于核型分析。（要求尽可能专职扫描工作，降低系统故障率）

2.2.8 智能 UPS 不间断电源保护功能。

2.2.9 各类型玻片样品（外周血，羊水，骨髓等）可以自动调用相应模板进行全自动扫描，一次可以自动扫描 ≥ 120 张玻片。

2.2.10 外周血玻片样品，采集 50 个高质量分裂相图片，总时间 ≤ 8 分钟。

2.2.11 用户可自行创建并训练分类器，用于标识所需要的细胞形态，在扫描期间自动将细胞标记，并根据相应的规则对“复查”中显示的细胞进行排序。

2.2.12 自动捕获功能能够自动识别超出一个视野范围的染色体中期分裂相，并捕获任何所需的融合图像来完成完整细胞的捕获。

2.2.13 自动跟踪并记录所有拍摄细胞的流程处理情况，包括计数，分析，核型分析，异常染色体，性别等，并记录坐标、图像和结果。

2.2.14 中期相自动查找模块：自动查找到清晰、分散性好的染色体中期分裂相，依次自动对焦和采图；可设置不同查找数量，分类器具有学习记忆功能，可根据用户的设定最好的中期分裂相进行扫描和采集，以后自动扫描采集时会以此为模板，提高工作效率。

2.3 核型分析软件功能

2.3.1 核型分析软件系统中英文界面可选，操作便捷，所有的功能模块使用相同的主界面，无需软件间切换，软件采用流程驱动业务管理模式。

2.3.2 软件执行分析时，以病例作为分析的基本单位，保证病例数据完整，以树形图的形式进行文件的显示和集合，实验资料有序管理。

2.3.3 具有自动或手动控制、背景修正、局部放大、阈值处理和染色体边缘光洁度优化功能，并能添加文字及其他标签注释；对十字交叉、粘联和重叠的染色体具有预分割功能，并可采用自动或手工染色体分割；能对染色体进行倒转、旋转、拉直和彩色涂抹识别操作；具有二维解析（2D）、3D 工具对染色体条带进行精细比较分析功能；具备核型分析的无限撤销/恢复功能。

2.3.4 可应用不同的扫描分类器对扫到的分裂相进行自动排序。

2.3.5 预览功能：多种中期相分析方式共存，计数染色体数量、直接在中期上标记染色体号和切割排核型根据需要在图廊里自由选择。

2.3.6 预览报告界面：可以自动分类统计已计数的、已分析的、已做核型排队的细胞数量，实现实验室的质量电子化数字化控制。

2.3.7 染色体自动排队，并可以对已有的分类器进行训练，使之与分析对象更匹配。具有学习记忆功能，能根据（G，R，DAPI 的显带）进行自动染色体分类；快速交互的染色体和核型编辑功能。可根据用户实验室标准，软件模板可被训练以逐步符合用户实验室的标准，提高自动分类的准确性。

2.3.8 G 带有 300、400、550、700、850 及以上条带的分类标准、R 带有 400、550 条带的标准。

2.3.9 可编辑自定义染色体标准模式图条带。

2.3.10 具备审查质控功能：中期图象与核型并列显示比较；具备多细胞功能。

★2.3.11 可将同一标本所有分析过的图像中同一号染色体同时放在同一屏幕界面上做比较分析。

2.3.12 可打印中文报告，报告中的图像、数据直接来自数据库。报告格式可任意编辑。可以直接在打印机打印，也可以打印为 pdf 格式文件并存储。报告单可转化成通用图像文件格式，以便其他系统的调用。

3、电脑工作站

3.1 扫描主机

3.1.1 电脑工作站 1 套，高性能 DELLprecision5820 专用图像处理工作站：配置不低于：英特尔 Xeon W-2102 2.9GHz 4 核 CPU，内存 16GB 以上，DDR 42400HZ，硬盘 2TB 矩阵，2GB 显卡，DVD 刻录光驱，正版 WIN7 以上操作系统，27 寸高清 LED 显示器。

3.1.2 核型扫描分析软件 1 套。

3.2 核型分析终端：

3.2.1、品牌电脑 6 套：英特尔至强双核 CPU，内存 32GB 以上，DDR42400Hz ECC 内存，硬盘 2T 以上，独立显卡，正版 WIN10 操作系统，正版杀毒软件，27 寸以上 LED 显示器。

3.2.2、核型分析软件 6 套

标项 5：染色体分散室、产前诊断中心（允许进口）

1、性能参数

1.1 温度范围：+20°C 至 +35°C

★1.2 温度控制精度： $\leq \pm 0.5^\circ\text{C}$

1.3 温度均匀度： $\pm 0.7^\circ\text{C}$

1.4 湿度范围：40% to 60% RH，限于 5°C 露点温度

1.5 露点温度范围：+5°C 至 +23°C

1.6 湿度控制精度： $\pm 2.5\%$ RH

1.7 湿度均匀度： $\pm 1\%$ RH

2、技术要求

2.1 同时适用于原位培养和非原位培养的收获制片过程，可以处理各种样本，如外周血、骨髓、羊水细胞、绒毛组织细胞等。

2.2 实验箱密封，有可伸进手臂的操作孔，方便实验员坐着操作，并免受有害气体的伤害。

2.3 精确地控制温度、湿度和气流，提供较好的染色体分散效果。

2.4 启动之后，半小时内可迅速达到预设条件。

2.5 约 3 分钟的时间能得到高质量的染色体中期分裂相。

2.6 双向控制湿度系统，在不断变化的外界条件下，能对湿度进行适宜的控制。

2.7 空气制冷系统，需用绿色制冷剂。

2.8 实验有害气体有专门的排气端口，并可和实验室设计配合，不对工作环境造成污染。

★2.9 控制面板：可持续显示相关的操作值。

2.10 需有可编程存储器和自动化功能的双通道控制系统，用户可自行设定操作程序 ≥ 10 个。

2.11 需有自动报警系统，如遇变量出现错误或偏差，仪器自动报警。

2.12 一次实验玻片通量 ≥ 10 张。

标项 6：高通量基因测序系统（二代测序）、产前诊断中心（允许进口）

1、每次反应可生成 120G 碱基数据，单张测序芯片单次运行可产出 $\geq 400\text{M}$ 有效片段标签序列；

2、一台设备拥有多个功能模块，并可随机切换用于不同的应用；

★2.1 设备具有 IVD 体外诊断功能模块，用于临床应用；

2.2 设备具备 RUO 科研功能模块，用于科研应用；

2.3 设备具备基因芯片扫描功能模块，用于染色体微阵列基因芯片扫描的技术应用；

2.3.1 具备对超高密度微珠基因芯片扫描，最高扫描密度可达 850K 种探针，15 倍的微珠冗余度；

2.3.2 基因芯片可在 40 分钟内完成芯片扫描工作，每个样本的扫描时间为 3.3 分钟；

2.3.3 支持核型定位基因芯片扫描，用于胚胎植入前遗传学检测领域的研究；

2.3.4 支持生殖遗传基因芯片扫描，用于分析人基因组遗传和结构变异，例如重复、缺失、AOH 和嵌合等；

2.3.5 可用于细胞遗传学基因芯片扫描，用于先天性疾病和癌症的研究；

2.3.6 可用于甲基化基因芯片扫描，用于全表观基因组关联研究；

3、仪器获得权威机构质量认可：

★3.1 仪器获批 NMPA 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3.2 仪器获得 FDA 机构认证；

3.3 获得 CE-IVD 机构认证；

★4、采用边合成边测序化学技术；

5、一站式自动化流程，扩增、测序、一级分析、二级分析在同一设备中自动完成，无需借助其他任何辅助设备；

6、采用 2 个通道光路识别的光学系统测序，含 ≥ 6 套高分辨率成像系统，可同时成像，加快测序速度；

7、CMOS 传感器像素 $\leq 2.2\mu\text{m}$ ，使用激光自动对焦，红绿双 LED 520nm 和 650nm 波长自动成像定位，自动获取数据，无需手工校准；

8、双面成像，提高测序信号采集效率，缩短测序所用时间；

9、配套测序试剂及耗材高度集成化：

★9.1 采用卡盒式耗材装载试剂；

9.2 设备配套试剂包含文库扩增以及自动化测序所需的所有试剂类型；

9.3 测序前除融化卡盒式耗材之外，无需再人工自行配置或混合任何其他额外试剂；

10、高通量测序每张芯片 ≥ 4 条通道(lane)，有利于测序仪边测序边分析，节省分析时间，使检测效率更为高效准确；

★11、仪器每次使用后自动进行清洗，无需人工值守，用户体验友好；

★12、 ≥ 5 种配套测序试剂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可供临床使用；

13、可开展无创产前筛查、染色体异常检测、单基因遗传病检测、遗传性肿瘤基因检测、医学外显子检测等临床应用，支持全基因组测序、全外显子测序、转录组测序、表观基因组测序、宏基因组测序等科研应用；

★14、配套基因组数据超高速分析系统 1 个：

14.1 单个人全基因组基因分析在 30 乘深度下可在 25 分钟内完成

14.2 单个人全外显子组基因分析在 150 乘深度下可在 5 分钟内完成

14.3 年最大数据处理通量 2, 000, 000 Gb

14.4 输入文件支持类型包括：BCL, FASTQ, BAM, CRAM

14.5 数据文件支持类型包括：VCF, GVCF, BAM, CRAM

14.6 内置加速分析流程：测序仪下机数据高速拆分和格式转化/数据预处理/超高倍率测序文件压缩与解压/质控控制/DNA 和 RNA 序列比对/胚系变异分析/体系变异分析/肿瘤血检数据分析/靶向富集和扩增子数据分析/家系和群体数据分析/转录组数据分析/单细胞基因表达分析/结构变异分析/融合突变/TMB 和 MSI 分析/宏基因组/甲基化

14.7 支持任何物种的分析(需提供序列比对文件)

15、UPS 电源支持 $\geq 4h$

16、配套设备：

16.1 电脑高配置（CPU 酷睿 i7 以上，内存 $\geq 16G$ ，固态硬盘 $\geq 2T$ ）2 台

16.2 进口单通道移液：（2.5 μl 、10 μl 、20 μl 、100 μl 、200 μl ）各 2 把

16.3 进口多通道移液器：（10 μl 、100 μl ）各 2 把

16.4 进口 DNA 浓度测定仪 一台

16.4.1 支持最小样本量：1 μL ；

16.4.2 检测限：2 ng/ μL (dsDNA)，0.06 mg/mL (BSA)

16.4.3 最大浓度：27, 500 ng/ μL (dsDNA)，820 mg/mL (BSA)

16.4.4 波长范围：190-850 nm；

16.4.5 运行功耗：12-18 W；

16.4.6 应用程序支持：核酸 A260、A260/A280、A260/A230、标记核酸、微阵列、dsDNA、ssDNA、RNA、寡聚 DNA/寡聚 RNA、RNA/DNA 去卷积、自定义因子；蛋白质 A280 和 A205、蛋白质 Pierce 660、蛋白质 Bradford、蛋白质 BCA、蛋白质 Lowry、蛋白质和标记。蛋白编辑器；染料编辑器、OD600、动力学、紫外-可见光和自定义方法。

16.5 进口 PCR 仪 一台

16.5.1 ≥ 6 个独立温控模块，更便于进行 PCR 程序优化以及同时运行更多实验；

16.5.2 同时具备标准和快速启用两种模式，以应对当前和未来 PCR 需求；

16.5.3 支持温度范围： $0^{\circ}\text{C} \sim 100^{\circ}\text{C}$ ；

16.5.4 最大变温速率： $5^{\circ}\text{C}/\text{秒}$ （模块）， $4.25^{\circ}\text{C}/\text{秒}$ （样品）

16.5.5 模块配置：96 孔 Fast，6 区模块；

16.5.6 配套耗材：1 x 96 孔板，96 x 0.1 mL 离心管；

16.6 进口振荡混匀器一台

16.6.1 支持样品容量：96x0.2ml PCR 管，24x0.5ml 离心管，24x1.5ml 离心管，24x2.0ml 离心管，8x5/15ml，4x25/50ml，1XDWP/MTP 或 1xPCR 板；

16.6.2 支持工作时间：15 秒-99.3 小时，可连续运行；

16.6.3 支持转速范围：300-3000rpm；

16.6.4 混合及涡旋半径：1.5mm；

16.6.5 振幅：3mm；

16.7 进口金属浴一台

16.7.1 支持样品容量：5 μL -50ml；

16.7.2 温度设定范围支持：1-100 $^{\circ}\text{C}$ ；

16.7.3 温控准确性：最大 $\pm 0.5^{\circ}\text{C}$ ，20-45 $^{\circ}\text{C}$ 之间；

16.7.4 升温速率：7 $^{\circ}\text{C}/\text{分钟}$ ；冷却速率：2.5 $^{\circ}\text{C}/\text{分钟}$ ；

16.8 彩色激光打印机一台

16.8.1 输稿器纸张输入容量：41-50 页

16.8.2 端口：WIFI 端口；以太网；USB

16.8.3 单面支持纸张尺寸：A4

16.8.4 网络打印：支持有线&无线网络打印，支持无线打印

16.8.5 彩色/黑白模式最佳打印分辨率：600*600dpi

标项 7：染色体微阵列基因芯片维保服务、产前诊断中心

一、主要技术规格及要求

（一）设备型号：Affymetrix GeneChip Scanner 3000DX V.2

（二）维保费用包含内容：设备定期检查保养的费用；维修人员的工时费、差旅费；故障零配件维修及更换的费用。

（三）维保范围包含：1 台芯片扫描仪、2 台洗涤工作站。

二、维保服务具体要求

（一）合同履行期限：1 年。

（二）响应时间：具备 400 或 800 客户服务专线电话，24 小时*365 天有工程师接听，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后，2 小时内做出响应，工程师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如诊断出需要更换零备件后，常规零备件到达医院的时间最长不超过 72 小时（仓库全年 365 天响应）。

（三）定期保养：每年提供质量巡查 4 次，系统维护 4 次，从签合同起，每三个月首月 15 日前完成；每次服务提供质量巡检记录单或系统维护记录单。

（四）备件保障：确保提供的备件是与原设备型号一致的原厂备件（提供备件原厂证明），安装完毕后达到原厂设备运行标准。

（五）质量控制服务：可提供样本前端质控服务、实验开展中间过程质控服务、实验后质控服务，保证实验质量。

（六）★数据分析服务：投标商具备专门的数据分析团队，可提供 CMA 质控数据分析服务，包含 QC 通过率波动分析、质控参数水平统计、SNPQC、MAPD、Waviness SD、Call rate、Median Raw Intensity 等的线性相关性分析，并提供相应的数据分析报告。

（七）项目回顾科室会：每年提供 2 次 CMA 项目年度回顾科室会，包含 CMA 病例交流、临床路径的合理性建议等。

标项 8：层流净化设备部件、设备科

一、技术要求：

1、电动机：

国家执行标准为 GB755-2008。

2、离心风机：

- (1) 用途离心通风机技术条件符合 GB13275-91；
- (2) 通风机基本型号、尺寸、参数及性能曲线符合 GB3235-1999；
- (3) 高温离心通风机技术条件符合 JB/T8822-99；
- (4) 具有 ISO9001:2000 质量保证体系，已通过国家 3C 认证。

3、表冷器：

- (1) 符合 M-001 钎焊工艺标准；
- (2) 符合 M-003 冷媒系统产品制造工艺标准；
- (3) 符合 M-015 铜管加工工艺标准；
- (4) 符合 GB/T1804 制冷铜配管标准。

4、电加热：

符合 GB3836 标准，控制部分符合 JB570-85 及 JB3019-81 ，导线连接部分符合 JB4258-86 及 JB4262-92。

5、机组柜门：

符合建筑铝型材 GB/T5237-2017 标准。

二、技术参数：

序号	配件名称	层流净化配件要求	数量	单位
一、更换配件				
1	风机	风机 KTQ4.0K	1	台
2	电机	1TL0303-1DB43-3AA4-ZX47-160L-4 15kW IP55 F 380/50	1	台
3	表冷器	4PWP4C-30T*1490(DN40-R)镀铝锌板、亲水铝箔、出水管不下降	1	台
4	表冷器	4PWH1J-38T*1690(DN40-R)镀铝锌板、亲水铝箔、出水管不下降	1	台
5	电加热	40kw	1	台
二、更换配件				
1	风机	KTQ4.5K	1	台
2	电机	1TL0303-1CB23-3AA4-132M-4 7.5kW IP55 F 380/50	1	台
3	表冷器	4PWP4C-30T*1490(DN40-R)镀铝锌板 亲水铝箔 出水管不下降	1	台
4	电加热	5kw+10kw+15kw	1	台
三、更换配件				
1	风机	KTQ4.5K	1	台
2	电机	1TL0303-1CB23-3AA4-132M-4 7.5kW IP55 F 380/50	1	台

3	表冷器	4PWF2J-30T*1490(DN65-R)镀铝锌板 亲水铝箔 出水管不下降	1	台
4	电加热	5kw+10kw+15kw	1	台
四、其他配件				
1	机组柜门	480*780*150	9	扇
2	水箱	700*730*1100、不锈钢 304 材质（加厚）、加盖带合页带锁。	2	个
3	进风管	430*530*730、铁质涂防锈漆、铁质厚度 3mm	1	组

三、其他要求：

安装工期：15 个工作日。

所投配件报价应当包含配件费用、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及税金等所有费用。

★**新生儿科、手麻科层流回风管道清洁。**当风嘴用于吹气作业时，吹气设备沿工作口进入风道，进行高压吹气，以压缩气流输送污染物。必要时可配合吸尘设备使用，将风道内的灰尘彻底吸出。

标项 9：层流净化设备维保服务、设备科

一、项目概况：

1.服务名称：层流净化设备维保服务。

2.项目地址：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十一楼新生儿科（层流净化+机房）、十三楼手术室（层流净化室）、十四楼手术室（机房）、十二楼辅助生殖中心（层流净化室）、十三楼辅助生殖中心（机房）、一楼发热门诊（层流净化+净化设备）、十楼产前诊断实验室（层流净化室+机房）。

3.服务性质：合同期内所承包服务项目的维护保养服务及技术支持。

4.服务范围：洁净手术室，洁净走廊和污物走道，辅助用房和净化设备机组、洁净手术室墙面、地面、吊顶、手推门、电动门、照明灯具、通风，电源控制柜、气体终端、所有墙插座、开关、各种室内器械柜、洗手池、无影灯、吊塔、观片灯、风管、情报控制箱、呼叫系统、设备间、新风机组和室外热泵机组、循环机组、机组内的所有配件、电机、风机、表冷器，挡风板、风管控制阀门，消毒灯、压力表，电加热、加湿器，所有初效过滤器、中效过滤器、亚高效过滤器、高效过滤器，室内外循环泵，设备设施，电箱及线路，所有的自动控制系统、水系统、机房漏水、空压机组、负压机组、空调机组。

二、维保要求

1. 配有专职人员负责净化设备的管理与巡检（每日巡检至少三次），日常维护和清洁保养。提供详细准确的维修保养记录，每月或者年底上交相关科室。要求维保人员做好自身的安全工作，避免在工作中出现人员及设备的安全事故。在发热门诊等部门工作时需按院感要求做好防护，并按院感要求工作以及处理更换下的废品废件。

2. 在维保期限内，提供 24 小时服务，工作日北京时间 10:00-19:00 有专人在院值班（值班时间不得随意离开院区，如有突发情况需外出必须通知主管部门得到同意后方可离院）。在特殊情况下需 24 小时留院值班。除在医院值班时间外必须电话响应。应急故障 1

小时内到达,2小时内排除故障。复杂故障维修时间不超过7个工作日。

3.机房环境要求；每日打扫机房卫生、设备外部卫生。清除各类杂物，保持机房环境清洁卫生。每天检查设备指示灯有无告警并及时处理。

4.每周对新风机组设备进行内部清洁，对设备维护保养，并对设备清洁维护保养进行记录。每周检查加湿系统，表冷器下的水盘和水塔、挡水板、凝结水的排水点应当定时进行检查、清洁。定期更换加湿器过滤设备，保证加湿器每日正常使用、无漏水渗水现象。每两周对净化机组设备内部进行清洁。

5.按照《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 GB50333-2013》标准，对各级过滤器按照要求定期更换，正常情况下初效过滤器2-3天清洗更换一次，中效过滤器2-3月更换一次，高效过滤器2年更换一次，如有破损肮脏情况应及时更换。初效过滤器金属网定期拆下清洗；中效过滤器定期检查有无破损或堵塞；净化机报警提示中、高效过滤器、过滤网脏时必须及时更换。保证压差表工作正常，定期检查回风口过滤网，每周检查一次，每年更换一次，如遇特殊污染要及时更换。维护保养更换耗材时间与科室协商决定时间，不得影响科室正常工作。

6.空气压缩机每年根据设备报警提示及时做好更换过滤器与机油等维保工作。及时维修空气压缩机及负压装置故障，保证其正常使用。

7.每半年清扫配电箱，控制箱灰尘一次，有烧灼的开关接触器及时更换，防止鼠咬坏电缆。

8.定期检查风阀位置是否变动、松动，如有则及时调整拧紧；机组箱门、壁板密封时检查；检查轴承有无磨损及加湿器加湿情况；每周检查手术室内墙面、地面、装饰面完好性检查，洗手池检修；感应门检修；手推门检修。

9.每三月一次，检查风机轴承锁定螺栓及其他螺栓的松紧度；气密灯罩气密性检查；给风机轴承加油一次；检查电机皮带松紧情况进行调节，紧固螺丝，防止松动；发现皮带有起毛、裂纹、变形及时更换。

10.每半年一次，动力电箱分电箱检查螺丝松紧；加湿器储水罐更换。

11.每年一次，动力电箱分电箱开关闭合、漏电按钮试验；清理管道杂质，过渡季节更换一次空调管道内的水，避免水中有杂质沉积。每年对层流设备风管内部进行清洁一次。

12.每年冬季下雪后13楼辅助生育机房楼顶及时清扫积雪。防止楼顶漏水。

13.冷水循环机组在每年夏季来临开机前，检查运行循环设备，检查制冷剂是否正常，严禁室外机组工作状态下，循环设备处于停机状态，避免压缩机和换热器自冷冻坏。保证辅助生殖中心实验室（四季）恒定22~24℃。

14.冷水循环机组在冬季来临停机时，各室外机组装防护罩保护机组并将管道内积水放尽做好防冻工作，防止冬季冻坏机组和水箱，保证第二年机组和水箱正常工作。巡视水管各阀门的开闭状态，关闭室外机组的管道阀门，开启热水给回水阀门。

15.除接受设备科直接管理外，还要接受配合院感办管理，做好层流设备的防控感染工作。

16.设备故障现场无法修复的，采取积极有效的应急措施以保证空调系统的使用，故障排除时间不超过7天（包含零配件的采购及定制）。

17.每年维保单位邀请有国家检测资质的检测单位对六个层流净化使用科室进行一年一次检测工作，检测费由维保单位提供，检测点由被检科室指定，不得影响被检科室正常工作。每半年做一次压力表的强检工作，每年做一次安全阀的强检工作，检测费由维保单位提供，并做好压力表及安全阀的更换工作。

18.维保单位做好日常维护保养及巡检工作，由于维保单位未做好日常维护保养及未发现隐患，或医院设备科多次提醒未及时整改，造成严重后果，维修费用和配件费用由维保单位承担。对于突发性故障和设备已到使用期限，配件费用在5000元以上，由维保单

位和医院各承担 50%费用，维护保养中使用的耗材费用全部由维保单位承担。

19.在维保期间更换的配件必须为正规厂家生产，需提供产品合格证。高价值配件（超过 5000 元）需提供发票及厂家资质，为防止配件价格虚高，配件价格需得到设备科认可。过滤器等耗材需提供发票、厂家资质、检验报告。

标项 10：医疗设备质量检定服务、设备科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台）
1	输液泵	53
2	微量注射泵	122
3	心电监护仪	154
4	心电图机	12
5	除颤仪	14
6	麻醉机	20
7	呼吸机（含新生儿）	18
8	新生儿暖箱	38
9	新生儿辐射台	55
10	CT	1
11	C 形臂	1
12	高频电刀	4

一、设备检测具体内容

- 1、生命支持类、急救类、大型医疗设备以当年检测实际数量为准；
- 2、检测/校准设备如故障或不合格，需与院方沟通确认后，提供免费维修及复检服务；
- 3、完成检测/校准工作周期后，需在规定期限内提供检测/校准报告，报告纸质版、带有数字签名及鲜红章的电子证书，电子证书与纸质版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应。（所有检测/校准报告按院方要求备注仪器所属科室、仪器型号、仪器序列号、检测编号、检测日期、检测结果等重要信息）和电子版 excel 清单，同时出具一份设备检测分析报告，并且协助院方做好检定报告及台账；检定标识在检测完成后粘贴在所检测设备处。出现的检测质量问题，由成交人负责。

二、服务时间：供应商接到采购方现场检测通知之日起 3 日内到达设备现场，对约定设备进行检测服务，在双方约定的检测期限内完成约定设备的检测服务。

三、服务地点：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四、项目的检验和验收要求：达到国家合格的验收标准，并符合采购人要求。

五、其它要求

- 1)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及附件。
-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3)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
- 4) 供应商需根据设备清单提供详细的资质能力证明，以确保 90%以上的计量服务在其资质能力范围内执行，不得委托第三方执行。
- 5) 供应商需提供计量校准预约服务，为采购人提供便利性。
- 6) 供应商对送检的计量器具检测校准时间不超过七个工作日。
- 7) 供应商需安排专人对接，随时能够上门沟通计量问题与业务。
- 8) 供应商需提供计量校准标签，明确校准日期、效期、检测单位等。
- 9) 供应商需提供与医疗机构使用的相关设备计量检测的收费标准清单一份。
- 10)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年度服务合同，下一年度合同由采购人对成交人上一年度提供的服务质量进行综合考评，经综合考评合格后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经考评不合格的成交人，采购人将不与其签订后续合同。
- 11) 采购人严格按照采购参数需求和相关承诺组织验收。

标项 11：母乳分析仪

- ★1、检测项目：脂肪、蛋白质、乳糖、密度、水分、能量、矿物质、锌、铁、钙；
- 2、检测原理：采用红外光谱分析技术；
- 3、适用范围：初乳、过渡乳、成熟乳、晚乳；
- 4、自动分析系统：针对每份母乳检测样本结果自动出具 A4 中文母乳成分分析报单。
 - 4.1 母乳分析模块：一键快速检测，出具“母乳成分分析报告单”、“母亲推荐食谱报告单”、“母亲食物交换份报告单”、“母亲图像营养指导报告单”、“母亲疾病营养干预报告单”；
 - 4.2 膳食调查模块：根据 24 小时膳食回顾法，出具“母亲营养状况分析报告单”；根据快速图像调查法，出具“母亲快速图像调查分析报告单”、“母亲快速图片指导报告单”；根据 FFQ 膳食调查法，出具“母亲 FFQ 营养状况分析报告单”；根据膳食频次调查，出具“母亲膳食结构分析报告单”；根据标准快捷医嘱膳调法，出具“标准快捷医嘱膳调报告单”；
 - 4.3 喂养行为模块：通过问卷调查，出具“儿童喂养行为调查报告单”；
- 5、重复性： $\leq 0.05\%$ ；

- 6、误差： $\leq 0.1\%$ ，与国际方法（GB/T5413.3-2010）检测同一样品误差 $\leq 0.1\%$ ；
- 7、样品位： ≥ 10 个；
- 8、测量步骤：一键完成自动测试、无须清洗排空，操作简单、维护方便；
- 9、检测模式：十人十项同时检测，采用一次性比色杯，避免了样品交叉污染，省去清洗环节，避免了水和清洗液对样品的干扰，提高了检测精度、稳定性、仪器使用寿命；
- 10、数据管理：可对数据进行多条件搜索、编辑、导入、导出等管理；
- 11、数据统计：可对不同哺乳阶段、区域、年龄、胎次等产妇和不同月龄、性别、体重、孕周等婴儿的乳汁检测结果进行分类统计；
- 12、样本体积：2.5ml；
- 13、电脑主机，内存 $\geq 8G$ ，硬盘 $\geq 256G$
- 14、USB ≥ 2 个，RS232 ≥ 1 个，网口 ≥ 1 个
- 15、显示器： ≥ 15.6 英寸高清护眼显示器
- 16、输出报告：A4中文报告单，自动分析检测结果并生成指导建议，报告实时打印
- ★17、需要提供关于母乳分析仪可以检测乳汁中微量元素的相关证明文件以及证书
- 18、另配：工具箱2套，适用于0-6岁儿童发育行为评估量表专用工具箱，首都儿科研究所监制

第五章 评审内容

一、投标文件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投标人名称		
1	营业执照等证明	(1) 投标人是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p>(2)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p> <p>(3) 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p>(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p> <p>(2) 附完整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均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p>(3) 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p>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p>(1) 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p> <p>(2) 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原件。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p>(1) 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等复印件或免缴纳证明复印件；</p> <p>(2) 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证明，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或免缴纳证明复印件；</p> <p>(3) 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6	投标人声明函	<p>提供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p>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p>			

		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声明函原件。			
7	信用信息查询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以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8	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提供）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制造商提供）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提供）			
		医疗器械注册登记证			
		进口产品必须提供产品授权书			
9	采购政策	标项 2、3、7、9、11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结论					

说明：以上资格证明材料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缺项将被拒绝。

二、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1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3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4	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没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交货或维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6	投标报价（包括投标总报价及分项投标报价）均未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报价；			
7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8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9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购买招标文件时是否一致且未一致时提供有效证明的；			
11	投标内容的技术服务等满足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结论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结论为“合格”或“不合格”，有任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三、评分标准

标项 1、4、5、6、8、11：

报价部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经济分	30 分	<p>基准价为合理低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 100%</p>

商务部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业绩	6分	投标人提供2020年01月01日-至今同类产品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无业绩者0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质保期	2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质保期不得分，每增加一年加1分，此项最高不超过2分。
3	备品备件	3分	质保期满后，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备品备件价格等情况在0-3分评议。
小计		11分	

技术部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技术参数及指标响应	35分	所投设备各项技术指标要求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为35分；一般技术参数每出现1个负偏离扣1分，标“*”的为重要技术参数，每出现1个负偏离扣3分，扣完为止。注：技术参数响应指标以投标产品检验报告或中文白皮书或官网截图或性能参数说明书为准，若投标文件中技术支持资料参数与技术规格偏离表应答不符或无支持资料应答，而投标人又未在投标文件中作出说明和解释的，视为不响应该条技术参数要求。
2	对投标产品整体性能的评价	6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单位所投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技术先进性、使用性打分，其产品内容全面、符合本项目需求、产品使用功能介绍完整得6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描述的不够详尽、不够清晰、不符合本项目需求的扣1.5分，直到本项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得分。

3	技术人员	2分	技术人员齐备，构成合理得2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1分；不合理不得分。
4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5分	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售后服务机构完整，管理机制完善（包括实施方案、保修期售后服务措施、安装、培训、供货期等）满分5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最低得0分。
		5分	售后响应时间、配置人员、紧急预案（包括投标人到达现场的时间及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所需时间等）满分5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最低得0分。
5	培训方案	2分	投标人能够在设备或系统安装地点为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使用及日常维护培训，直至采购人相关人员能熟练使用设备和日常故障的处理。满足要求得2分，否则得0分。
6	优惠条件	4分	优惠条件：评委对投标文件中是否有超出采购文件的优惠条件进行评价，没有实质性优惠条件得0分；有优惠条件的，每一条加1分，最多得4分。
小计		59分	

标项 2、3、7、9、10:

报价部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经济分	10分	<p>基准价为合理低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 100%</p> <p>注： 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2、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p>

商务技术部分

序号	评标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业绩	6分	<p>投标人提供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6 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的合同复印件应至少包括首页、含有项目名称、内容的页面以及签章页。</p>
2	维保服务方案	20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①整体计划、②故障处理、③维修组织程序、④日常维护进度把控、⑤质量保证等。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3	故障应急预案	1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故障应急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①应急响应时间及措施、②故障无法修复时采取的应急措施、③应急后期处理方案。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5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未提供此项的不得分。</p>
4	完好率保障方案	8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完好率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①组织保障措施、②合同履行保障措施等。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5	人员配置	16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人员配备情况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①服务人员数量、②服务人员经验、③资质或专业技术水平认证、④人员管理制度等方面根据团队能</p>

			力强，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服务保密措施周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4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1分；扣完为止。
6	售后服务方案	1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综合评审：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流程、②售后服务人员安排、③售后服务承诺、④售后响应时间等。每缺少一项内容扣4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1分；扣完为止。
7	设备工具及备件 耗材	9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工具及备件耗材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①维保设备所需要的所有零配件及时供应、②所提供的零配件必须是原厂配件（本项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③备件、耗材及特殊工具的货源（有保障性、配置充分、技术先进）。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1分；扣完为止。
合计			90分

计算综合评分时，如有小数，应保留两位小数。

注：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如投标人为代理商要求所投产品制造厂家同时满足上述条件。

需将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单独报价。

2.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5% 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 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详见评分标准。

4.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5. 同品牌处理办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则投标报价最低优先，如报价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最高优先。投标报价相同且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现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 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投标报价最低优先，如报价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最高优先，投标报价相同且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现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条款

一、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1.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文件，包括所有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招标答疑纪录、澄清说明、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的所有其他文件。

1.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款项。

1.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1.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义务。

1.5 “甲方”、“买方”、“采购人”均系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自治区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采购单位)及社会代理机构。

1.6 “乙方”、“卖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1.7 “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和运转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买方依据国家技术规范及本合同的约定，对内技术规格规定接受合同货物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3、原产地：系指货物的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4、技术规格和标准

4.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有关权威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5、专利权

5.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包装

6.1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之外，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

装。这种包装应适于空运和内陆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造成的任何损失或费用。

6.2 每件包装应附有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各两套，一套在包装箱里，一套在包装箱外。

7、运输标记

7.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体标明：收货人、合同号、收货人代号、目的地、货物的名称、品名号、箱数、毛重 / 净重(公斤)、尺寸(长 x 宽 x 高，以厘米计)等信息。

8、卖方的交货价

8.1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10 天以传真或电话等方式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五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 x 宽 x 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8.2 卖方负责安排自发运地至买方现场的运输，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8.3 交货日期以货物到达买方现场为准。

8.4 卖方装运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9、装运通知

9.1 卖方应在货物装运完成 24 小时内以传真或电话通知买方，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 20 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 12 米长、2.7 米宽和 3 米高，卖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10、保险

10.1 在合同价条件下，由卖方负责办理保险。

11、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11.1 除另有规定者外，货款均由采购人直接向卖方支付。

12、技术资料

12.1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书中另有规定的外，卖方应准备与合同设备或仪器相符的中文技术资料，并随同设备同时到达买方，如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立即免费另寄。

12.2 上述一套完整的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13、价格

13.1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卖方为其所供货物和服务而要求买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14、质量保证

14.1 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一流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出现上述情况,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0 天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造成的损失买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14.2、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正式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

15、履约保证金

15.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合同签订前,卖方须提供__%的履约保证金。

15.2 采购人在收到货物验收合格并能正常投入使用的报告后,招标人在 7 个工作日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15.3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到供方提供的服务之日止。

16、检验

16.1 卖方应在发货之前,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组成部分,但不应视为是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定论。质量证书应附有写明制造商检验的细节和结果的说明。

16.2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买方应申请质检部门进行检验,并有权根据检验证书及质量保证条款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

17、索赔

17.1 卖方对所供货物与合同约定相一致负完全责任。在买方已于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提出索赔时,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还付

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价。

(3) 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被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7.2 若卖方未能在买方依据合法证据正式提出书面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响应和处理索赔事宜，卖方向买方赔偿违约部分金额的 10% 的违约金。

18、延期交货

18.1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不可抗力除外)，由双方协商解决。

19、不可抗力

19.1 签约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5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等形式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仲裁

20.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3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

20.2 仲裁应由买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根据其仲裁程序和规则进行。

20.3 仲裁裁决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20.4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20.5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1、违约终止合同

21.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卖方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日内(或经买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

违约行为，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21.2 一旦买方根据第 21.1 款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买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未交付部分的货物。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的价格差及额外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2、变更指示

22.1 买卖双方经友好协商可对某些条款作出更改和调整，但不得对招投标内容做出实质性更改，且需以书面形式确认变更内容。

22.2 若上述变更导致了卖方履行合同项下任何部分义务的费用或所需时间的增减，应对合同价格或交货进度进行合理的调整，同时相应地修改合同。卖方必须在接到买方的变更指示后 30 天内根据本款提出调整的实施意见。

23、合同修改

23.1 欲对合同条款做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4、转让与分包

24.1 除买方事先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4.2 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解除卖方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25、适用法律

25.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

26、通知

26.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7、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27.1 除了买、卖方为执行合同所雇人员外，在未经买、卖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买、卖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规格、计划、图纸、式样透露给任何人。买、卖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雇用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本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7.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买、卖方同意的情况下，买、卖方不得将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文件和资料给第三方使用。

27.3 除合同本身以外，若买方要求，卖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以后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买方。

28、合同生效及其他

28.1 本合同应在买方和卖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8.2 卖方须按技术规格中的规定，向买方提供与合同项下货物有关的现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等其他相关服务。

28.3 商务合同应包括买方最后确认的价格条款和付款方式。

28.4 下述文件将作为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招标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询标过程中的书面答疑记录。

二、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对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不一致之处时，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1. 培训

1.1 卖方的安装调试人员有义务对买方的设备维修人员及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维修人员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所有的维修图纸、维修手册免费提供。

1.2 中标人应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诊断人员进行培训，直到用户熟练或满意为止。

1.3 投标人对上述内容的实现方式、地点、人数、时间在投标文件中应详细说明。

2. 检验

2.1 卖方提供的所有货物应符合国际及国内通行的标准，并应附有相应的测试报告和合同证书。

2.2 对于卖方提供的所有货物，买方可按货物的一定比例委托自治区质量监督部门进行抽检，验收合格后，所产生的费用由买方承担，经检验不合格时，所产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3 具体的国际或国内检验标准按卖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并经买方确认的规定执行。

3. 质量保证

3.1 因卖方原因造成买方不能按时使用（根据合同有关条款）所购买货物（设备）时，卖方应根据合同规定向买方做出赔偿。

3.2 卖方对合同项下的设备提供为期二年的保修服务，保修期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时算起。在保修期内，卖方需提供免费的维修零配件。

4. 售后服务

4.1 提供给买方详细的设备清单及相应的使用、维修、故障查询手册及电器、电路图。

4.2 在买方发出要求服务通知的 24 小时内，卖方指派的服务人员必须到达买方现场，对设备出现的较大问题，解决时间不应超过 5 个日历日。

4.3 在保修期内，如设备出现故障，必须在 3 个日历日内完成维修工作，否则更换新机。

4.4 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承诺（需要设备生产企业协助的部分，须由该生产企业做出相应的服务承诺），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5. 其他

5.1 投标报价：设备使用地安装调试完成、且验收合格后的交货价。

5.2 投标货币：人民币

5.3 列出详细的易损件、专用工具的清单，并分项报价（应包括在总价内）。清单内容应包括：名称、数量、单价、总价。

5.4 交货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5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6 合同内容最终以签订为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2023 年度上半年医疗 设备及服务类采购项目（二）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XJZY（ZC）2023-075（2））

（标项： ）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附表一

投标函

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我方收到贵方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投标。

1、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以上货物，同时负责运输、包装、运杂保险、装卸、安装、售后服务等，总价格及明细见《报价表》。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供货义务，并免费提供_____年的质保/并提供_____年的维保。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4、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同意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8、我方在投标文件和投标中所作的承诺在开标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10、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11、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服务费。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如有）的全部条款（包括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保证金、资格评审条件、中标标准以及采购需求等其他所有条款）且无任何异议，现向贵公司提出承诺报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二：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期/维保服 务期	备注
...			
总计	小写： 大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附表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地 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 _____（投标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附表四：

投标保证金证明

附表五：

标项 1、4、5、6、8、1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原产地和制造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4	运杂保险费						
5	安装调试费						
6	培训						
7	技术服务						
8	税费						
9	其他费用						
总计	小写：						
	大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注：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投标人承担的费用。

标项 2、3、7、9、10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序号	名称（种类）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2					
3					
合计总价金额 (该金额与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金额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注：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投标人承担的费用。

附表六：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注：投标人如果对包括服务期/交货期、付款方式/条件、质保期及合同条款在内的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对商务条款没有偏离，请注明“无偏离”。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七：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本公司所属行业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从业人员人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其他		
近三年财务简况	2020 年度净资产：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		
	2021 年度净资产：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		
	2022 年度净资产：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		
经营范围						
备注						

附表八：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8-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 8-2 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

法人代表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公 章：

授权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1、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投标，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附件 8-3 供应商须提供（2022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供应商无法提供（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则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1）财务审计报告必须是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2）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3）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 3 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附件 8-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8-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应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若投标人逐年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投标人应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证明）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依法免税或零报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证明文件或纳税申报表复印件。不足一年的新公司从成立年份算起。

附件8-6 供应商声明函**（采购人名称）：**

在参加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2、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3、我单位不是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我单位将自动失去本项目的中标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投标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7 信用信息查询**附件8-8 本目标项1至标项3的特定资质要求**

附表十：**中小企业声明函（一）（标项 1、4、5、6、8、11）**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一）（标项 2、3、7、9、10）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二）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的（项目名称和采购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

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注：不符合上述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附表十一：

专业技术人员配备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所学专业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

注：后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职称、学历、社保等）。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十二：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						

注：1、投标人必须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如实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2、招标文件技术参数须在投标技术参数说明文件（检验报告或技术白皮书等证明文件）中体现。

3、投标人不能简单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条款作为投标规格的应答。应按投标产品填写真实技术参数值，并提供证明材料。没有证明材料佐证的“正偏离”、“无偏离”，评标委员会评审中将不予认可，并可判定投标产品对该条款的投标响应为“负偏离”；若投标人仅是简单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为投标规格的应答，且未能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证明其响应的真实性，评标委员会将判定为无效投标。

4、投标人标注的“正偏离”需经评标委员会认可。

5、投标人须如实填写其投标产品的参数和偏离程度，如发现提供不实情况，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附表十三：

耗材、易耗品、备品备件、试剂、卫材报价表

(标项 1、4、5、6、8、11)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备注（优惠程度）
以下为质保期内随货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和常用配件、耗材等						
1						
2						
3						
...						
以下为质保期满后优惠提供的备品备件和常用配件、耗材等						
1						
2						
3						
...						
以下为质保期满后优惠提供的维保费用报价（供招标人参考）						
	合计					

注：1、此表需详列各类投标产品在质保期内，投标人自愿免费提供的常用配件清单耗材报价单，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应已包含在报价内，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2、质保期满后优惠提供的备品备件产品，仅作为维保期间的材料采购价格参考，不含在报价内。供货价格须真实，招标人或评委将依此评价投标设备投入运行后的运行成本。

3、各投标人根据所投产品内容进行填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设备工具及备件耗材 (标项 2、3、7、9、10)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						

注：此表需详列在维保期内各类设备工具及备件耗材，各投标人根据投标人自身情况进行填写，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表格内容可自行拓展。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附表十四：

投标人服务承诺及方案

附表十五：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